

案例 6 王某某诈骗案——诈骗援鄂医护人员财物

简要案情

2020年2月12日，被告人王某某在微信群内发布销售医用口罩、额温枪（红外线测温仪）等防疫物资的虚假信息。被害人徐某某系江苏省南通市某医院ICU病房护士，接到驰援湖北的工作任务后，为减轻当地防疫物资紧缺的压力，准备自己购买一批医用口罩带到湖北。

徐某某看到王某某发布的销售信息后，便微信联系王某某购买1500只口罩和2只额温枪，并告知王某某自己是医护人员，即将驰援湖北，所买的口罩和额温枪是准备带到湖北防疫使用。王某某骗取徐某某支付口罩订金2500元后，又以需付全款才能发货为由，骗取徐某某支付口罩尾款2900元和额温枪货款400元，共计骗取徐某某5800元。后王某某编造各种理由拖延发货，且不予退款，徐某某遂报案。

裁判结果

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，被告人王某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，虚构事实骗取他人财物，数额较大，其行为构成诈骗罪。王某某明知被害人是驰援湖北的医护人员，购买医用口罩等防疫物资用于湖北疫情防控，仍骗取被害人财物，主观恶性深，社会危害性大，应依法从严惩处。王某某如实供述自己的犯罪事实，认罪认罚，案发后全部退赔被害人经济损失。据此，于2020年3月5日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王某某有期徒刑八个月，并处罚金人民币六千元。

裁判要旨

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，广大医务人员义无反顾冲在防疫最前线，是战胜疫情的中坚力量，尤其是驰援湖北，投身武汉保卫战、湖北保卫战的医务人员为疫情防控作出了重大贡献。

王某某在明知徐某某系即将驰援湖北的医护人员，为减轻当地防护物资紧缺压力而自购防护用品的情况下，仍诈骗其钱财，性质恶劣，应依法从严惩处。人民法院始终坚决依法打击侵犯医务人员人身财产安全、扰乱医疗秩序等各类涉医犯罪，为医务人员和广大患者创造良好诊疗环境，全力保障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，在全社会营造尊医重卫的良好风尚。